

# 监丞公传

监丞公讳珣、字全美，安福令万公五派孙，堂公之派于万公为十一派孙，文忠公之从孙也。世居庐陵之永和镇宋徽宗崇宁四年乙酉中吉州贡榜，五年丙戌登祭嶷榜进士，初除忠州教授，知杭州盐官县，罢去南安军司录用，监司荐入京，时靖康元年丙午，公诣阙，虏势方张。道出豫章，会故人为帅，公住见之。时北风大劲，帅留之曰：“稍缓其行，毋及祸。”公曰：“吾平生患不得死所，国蹙如此，而谋国者日益鄙，吾将有所开说，不合而死，是吾得死所以，庸可避耶？”遂行。至京师，官秘书丞。是(时)金兵入寇，其势孔炽，朝廷议割中山、河涧、太原三镇地讲和。公率其友九人，号吁天阙上书，谓祖宗地当死守，尺寸不可与人，时太宰怒。未几，金虏围都城，挟诈要盟渊。圣御崇政殿，合内外百官，集议以绛、磁、深两河地尽畀之，何栗而下三十六人无异辞，公极言力诤，谓割地奉虏不可，且曰：“虏志不在地，吾兵非不足，宜如澶渊故事，愿力战。战败而失其地，他日我师取之直，不战而举以与之，他日我师取之曲！”时宰愈怒，欲杀公，乃反白进公，朝请郎加将作

监，监丞就，奉使河朔割深州地，聂昌割绛州地，王云割磁州地。公与二人同时出使，被命赴虏军。即取告身文书，畀同年生戴特立曰：“持此归报吾家，吾不生还矣！”遂行。会深州士民不肯臣虏，皆固守不下。虏人以公至城下，俾致朝命。公反使恸哭，谓城上人曰：“朝廷为奸臣所误至此，吾已办一死来矣，汝等宜勉为忠义报国！”金酋大怒，械公燕山。公大骂，金主命丛脂灌公大炬。公临焚，教以火从足始，冀少迟死可，极骂不绝口而死。后人深义公，捧其灰骨葬之，今墓在真定府深州治南，事闻绍兴，初录忠行恤典，官公子孙。公一子：充，贡京师天卒，乃官其婿曾敏恭。敏恭，临江新淦人，淦初属吉州，绘公像祀于兰溪之荐福寺，后百十有六年，为嘉熙元年丁酉，公从四派孙文龙，以进士试政新淦主簿，首谒公祠，乃绘公像以归，请于郡立祠，郡守林公宗伟，命郡博士检会庐陵，志公忠节事迹送严判官，拟称欧阳监丞仗节死义，至今犹有生气。

从文龙所请，于永和寺观有屋处立祠。遂判送卓监镇相攸得慧灯寺隙地及彭氏佃官地为祠所。嘉熙二年戊戌，太守江古心公躬至永和定祠宅，捐款助文龙成祠。

纯祐二年壬寅，会巽斋公掌白鹭书院事，古心公命为之记。七年丁未，漕使吴子良奉朝命，凡先贤有德言

功烈者所在增祀于郡县学。郡守李义山乃建公象于吉泮永和祠，岁时祀如故。文龙没而永和渐废，祠前古木十数尽鬻，记碑皆存几。九十年来，虽里人不知有监丞祠矣。

元至顺二年辛未，诏忠臣烈士所修祠。公从七派孙观生乃谋之，永和之乡望杨远清、杨岩西、令主首肖达民具申庐陵县，请复祠祀。县关郡学申府，府行庐陵督修，遣吏至永和访祠所，乡人随愿助费。祠成，邑宰脱因纳帅诸吏敬致祭奠。祠瞰赣江，屡圯于水，入明淹没久之二百余年。

至嘉靖十八年己亥，公从十四派孙鉴复祠于永和故居之米巷，罗太史恭公洪先为之记，割田供祭祀。邹大司成文庄公又记之。

尝考古之忠臣死节者多矣。然忠有大小，死有难易。若夫匡君危、定国难、安社稷、济生灵，功固为大；至如身陷敌手、积日累月，闲关数千里，苦诸无不备尝，竟不易节而死者，其死为尤难。非直仅与兵败城陷、身被敌执、一时不屈而死者比也！公由汴使深，执送燕山，行数千里而身死烈炬，其忠可谓大忠，其死可谓至难者。昔鲁仲连不愿帝秦而秦兵遂却，方公上书谓祖宗地当死

守、尺寸不可与人，使当时时宰赏公言，安知金人之不可却耶！

要之：人孰无死？择地贵得所。泰山、鸿毛，轻重有辨。公豫章临发之论可谓先贤之言矣。当时主割地之议者，李邦彦、耿南仲、唐恪辈；奉割地之命者，公与聂昌、王云辈。卒之，邦彦、南仲贬死；恪仰药死；昌使絳，士民抉目死；云使磁，士民邀系死。其视公之死何如也！且昌、云挟必割之计以往，自谓可官死于虏，而终不逃于絳、磁之军民；公主必不可割之议以往，死固前定，而骂虏如奴、就刃如归，浩气激烈，楷范青史。等死而天壤悬隔也！

公无后，当时本派亦微弱，曾敏恭惟务为已富贵，略不为公请赠谥。当时不昭，后世莫识；因其无谥，未得祀忠节祠。致使英雄之士于今不能不为之三叹。

云行实具载《名臣录》、《一统志》、《郡邑志》。